

請申請團體同時提交文件的軟複本，標準表格可在中西區區議會網頁「區議會活動」選項內下載 (<http://www.districtcouncils.gov.hk>)

## 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申請表

活動名稱：活齡活現在中西 /

### 1. 基本資料

- (A) 機構名稱： (中文) 明愛堅道社區中心 /  
(英文) Caritas Community Centre – Caine Road
- (B) 註冊地址(中文)： 香港堅道 2 號明愛大廈 2 樓 235 室  
註冊地址(英文)： Rm. 235, 2/F, Caritas House,  
(必須填寫) 2 Caine Road, Hong Kong  
通訊地址：  
(如與註冊地址不同)
- (C) 電話號碼： 2843 4620 傳真號碼： 2524 6226

### (D) 本機構是：

根據《Caritas – Hong Kong Incorporation ordinance 1981 條例》

註冊的機構(請附有關證明文件<sup>1</sup>)

為 \_\_\_\_\_ 區的利益而成立，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。

### (E) 負責人員

機構的獲授權人 <sup>2</sup>	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<sup>3</sup>
姓名：(中文) _____ (英文) _____	姓名：(中文) _____ (英文) _____
職位： _____	職位： _____
聯絡電話號碼： _____	聯絡電話號碼(內部用)： _____
傳真號碼： _____	聯絡電話號碼(公開用) <sup>4</sup> ： _____
電郵地址： _____	傳真號碼： _____
	電郵地址： _____

<sup>1</sup> 只適用於本年度首次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的團體，或團體的資料有更改；首次申請的團體須同時提交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-機構資料登記表格(詳見附錄 I)。

<sup>2</sup>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。

<sup>3</sup>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，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。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。

<sup>4</sup>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提供的聯絡電話號碼(公開用)將公布於中西區區議會的網址內供公眾人士參考。

\*請刪去不適用者

(F)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

- 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
- 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
- 但不獲批准。
- 並獲得批准。在過去五年內，新近的三次申請(如有的話)，資料如下：

	活動名稱	活動日期	獲批款額(元)	活動編號
1.	2016 義工社區日 /	23/10/2016 /	11,550.00 /	194/2016-2007 /
2.	環環攝影比賽暨環環導賞 /	10/2016-2/2017 /	21,412.00 /	195/2016-2017 /
3.	親子義工展才華~ 醒獅賀新歲 /	1/2017-5/2/2017 /	9,235.00 /	196/2016-2017 /

2. 合辦者/協辦者/機構的資料(適用於與其他機構/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)

合辦/協辦機構名稱/ 聯絡人姓名/電話號碼/ 傳真號碼/電郵地址	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
1. 合辦機構 (請附同意書; 見附錄 II)	中西區區議會長者服務工作小組 聯絡人: [REDACTED] 電話: [REDACTED] 傳真: [REDACTED] 電郵: [REDACTED]
2. 協辦機構 (請附同意書; 見附錄 II)	

3. 建議活動的資料

- (A) 項目 / 活動名稱: 活齡活現在中西 /
- (B) 性質: 社會參與
- (C) 目的: 見附頁
- (D) 推行日期及時間 / 推行期: 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2 月
- (E) 策劃 / 籌備期: 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2 月
- (F) 申請資助額: \$6,480 /
- (G) 舉辦地點: 本中心及中西區
- (H) 內容: 見附頁

\*請刪去不適用者

- (I) 對象： 區內所有居民       殘疾人士  
 長者       有特別需要人士，請說明：  
 青少年 / 學生       其他，請說明：婦女義工

(J) 預計\*參加人數 / 觀眾人數：

參加者 / 受惠者：56      義工：10      工作人員：3 (受薪/非受薪)  
 表演者 / 講者：1      嘉賓：              其他：        

(K) 宣傳和推廣方法：透過中心活動及宣傳網絡作宣傳推廣

(L) 預計效益 / 成果

(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(如適用))

(1)參與互助會長者超過 80%出席率

(2)選舉日出席率達 90%

(3)探訪最少十戶的獨居長者

(M) 工作計劃 / 推行時間表

行動	時間表
1. 獨居長者互助會	2017年7月至2018年2月
2. 獨居長者互助會週年選舉日	2017年10月或2017年11月
3. 獨居長者探訪	2018年1月或2018年2月

(N) 門票分配安排(如適用)：

## 4. 開支預算和現金流量預測

(A) 收支預算表

預算收入 (如適用)	數目 (i)	單價 (元) (ii)	總額 (元) (iii)=(i)x(ii)
參加者費用 <sup>5</sup>	56人	\$30	\$1,680
內部資源			
贊助和捐贈			
其他			
預算收入總額(A)			\$1,680 ✓

<sup>5</sup>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 / 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 / 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，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(如有的話)，不應在本項具列，而應另行於第5部分開列，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，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。

\*請刪去不適用者

預算開支項目 <sup>6</sup>	數量	單位成本 (元)	費用總額 (元)	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(元)	此欄由秘書處填寫	
					最高撥款額	批准款額
<b>1. 獨居長者互助會</b>						
1.1 茶點(10人)	8次	\$60	\$480	\$480	@\$30 Max \$3,000	
1.2 義工交通費	8次	\$10	\$80	\$80	@\$30 實報實銷	
1.3 文具	1項	\$100	\$100	\$100		
合共：			\$660	\$660		
<b>2. 獨居長者互助會週年選舉日</b>						
2.1 膳食	56人	\$75	\$4,200	\$2,520	@\$45 Max \$5,000	
2.2 旅遊巴費用	1輛	\$2,200	\$2,200	\$2,200	每輛(來回)\$2,200	
2.3 活動物資 文具用品等	1項	\$600	\$600	\$600		
合共：			\$7,000	\$5,320		
<b>3. 獨居長者探訪</b>						
3.1 探訪物資	2次	\$100	\$200	\$200		
3.2 義工茶點 (10人)	1次	\$100	\$100	\$100	@\$30 Max \$3,000	
3.3 活動物資 日用品、文具	1項	\$100	\$100	\$100		
合共：			\$400	\$400		
<b>4. 其他</b>						
4.1 照片沖晒	1項	\$100	\$100	\$100		
合共：			\$100	\$100		
<b>總額：</b>			\$8,160 (B)	\$6,480 (C)		

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 (C)\$ 6,480 / \_\_\_\_\_ = (B)\$ 8,160 / \_\_\_\_\_ - (A)\$ 1,680 / \_\_\_\_\_

<sup>6</sup> 撥款如用以購置資本物品，申請者須在第 5 部分填報曾否以區議會撥款購置資本物品。如有的話，須隨申請表一併遞交有關的設備記錄冊 / 物品記錄表副本。



## 5. 其他資料

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，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，請在下方列明。

本中心的獨居長者互助會〔以下稱為「獨老會」〕是由中西區獨居長者組成的組織，獨老會內的長者，大部份都是領取綜援或收入微薄，多住在舊式樓宇的床位、板間房裡。他們年輕時終日勞碌，而在缺乏退休保障下，晚年生活艱苦。他們大多的學識水平不高，對自身的問題不大關注，令生活更貧乏。

---

## 6. 其他資助途徑

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，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。

### (A) 其他收入來源

- 內部資源
  - 贊助和捐贈
  - 增加參加者費用
  - 其他(請註明)
- 

### (B) 取消活動

### (C) 其他(請註明)

---


## 7.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


(A) 本人謹此聲明，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誤。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，申請將當作無效。此外，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，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。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，以追討民事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。

(B) 本人謹此同意及接納，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，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 / 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。此外，本人同意及接納，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，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(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)公開讓公眾查閱以及公布。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，並承諾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，展示區議會的名稱，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

徽號。

- (C)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《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》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\*。本人同意，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，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。

簽署：  
獲授權人姓名：  
職位：  
高級督導主任  
日期：  
9-5-2017



\* 請刪去不適用者

---

### 個人資料收集目的

1.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，民政事務總署會用於推廣社區參與活動以及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。

### 資料轉移對象類別

2.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，可為上文第 1 段所述的目的，向政府其他部門、局以及其他有關人士和團體披露。

### 查閱個人資料

3. 貴機構的負責人員有權根據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(第 486 章)查閱和更正已提供的個人資料。查閱權包括取得本表格內資料當事人個人資料的副本。

### 查詢

4. 如對使用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(包括查閱和更正資料)，請與下述人員聯絡：

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 
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 
電話號碼：2852 3549

中西區區議會  
計劃名稱：活齡活現在中西

〔一〕機構簡介

明愛堅道社區中心為區內十多萬人口提供服務，目標致力扶助弱勢社群，培養個人責任感及社區關懷意識，以提升社區生活的質素。近年來中心對區內有特殊需要的群體給予優質及優先的服務，如協助獨居長者建立自助互助的支援網、解決他們生活各方面的難題和促進他們積極參與社會等。

〔二〕計劃理念

政府統計署在 2016 年 9 月的「2017 年至 2064 年按年齡組別及性別劃分的推算年中人口」統計資料預測，香港正面向一個高齡人口的社會，年齡在 60 歲以上的人口佔全港人口的比例，由 2017 年 23.6% 上升至 2064 年的 38% (政府統計署，2016)。高齡化已是全球的大趨勢，世界衛生組織(下稱世衛)一向視長者為家庭、社區和經濟的重要資源，支援著社會的發展，更指出一個理想的城市應該通過各項優化條件，以促進長者生活質素。因此，世衛於 2005 年開始推行了一項「全球長者友善城市建設」計劃，並於 2007 年發表了「全球長者友善城市指引」(WHO, 2007)，建議及推動各國參考此指引，分析各種長者生活的因素，建設一個適合長者居住的城市。這份指引就「長者友善原則」提出了八個重要範疇，而「社區參與」亦是其重要一環。

在生活中，社會參與和社會支援與良好健康狀態緊密相連。與親友一起參與集體的休閒、社會、文化和精神活動，使長者能發揮他們的能力，從而獲得尊敬和尊重，並保持及建立互相幫助和關心的關係。這些構成了社會融合，是社會參與的關鍵。

一般人很容易有錯覺認為長者只是在社會內被照顧的一群，特別是那些孤苦無依的長者，只要提供給他們足夠的照顧及服務，長者便可以安享晚年，但事實上單是服務是不能解決老人問題的，長者要是沒有充實的社交生活和對週遭的事物不認識，對他們來說生活是一樣缺乏意義的，而社會裡的長者問題也沒有辦法改善。

本中心的獨居長者互助會〔以下稱為「獨老會」〕是由中西區獨居長者組成的組織，獨老會內的長者，大部份都是領取綜援或收入微薄，多住在舊式樓宇的床位、板間房裡。他們年輕時終日勞碌，而在缺乏退休保障下，晚



年生活艱苦。他們大多的學識水平不高，對自身的問題不大關注，令生活更貧乏。因此獨老會推行活動的目的是〔1〕充權：加強老人的社會觸覺，關注社會時事及認識自身的處境，〔2〕網絡：(i)長者互助及義工連結網絡：推動長者義工及社區人士關懷及服務長者、(ii)社區資源網絡：促進長者掌握社區資訊，充分利用社區資源，〔3〕權益：積極關注長者問題及謀求長者的權益和福祉。

### 〔三〕計劃目的

- 3.1 透過定期的聚談會議，增強獨居長者組長對社會時事的認識及了解，並作出適當的回應；並分享同區獨居長者的近況，作出及時的關心和跟進。
- 3.2 透過長者義工、青年及婦女定期探訪同區的獨居長者，建立互助網絡，成為一個守望相助的群體。

### 〔四〕計劃內容

計劃推行時間及地點：7/2017 至 2/2018

明愛堅道社區中心及有關地點

#### 4.1 活動名稱：獨居長者互助會

活動日期：2017年7月至2018年2月〔每月1次會議共約8次會議〕

人數：10位核心獨居長者組長及3名職員〔80人次〕

活動地點：明愛堅道社區中心或有關地點

活動內容：分區長者近況報告、資源及訊息發放、長者福利政策細談及回應、安排探訪等。

#### 4.2 活動名稱：獨居長者互助會週年選舉日

活動日期：2017年10月或2017年11月

人數：56位獨居長者及3位職員〔56人次〕

活動地點：中西區

活動內容：認識選舉制度及公平選舉的原則，並互選新一屆的獨居長者組長（組長會協助獨老會會務進行，並為獨老會提出意見），以及與獨居長者遊覽香港景色

4.3 活動名稱：獨居長者探訪(2次)

活動日期：2018年1月或2018年2月

活動時間：上午10:00—下午12:00

人數：10位獨居長者及10位義工及職員〔40人次〕

活動地點：中西區區內

活動內容：青年或婦女義工探訪身體較差的獨居長者，了解他們的近況。

總服務人次：176人次